

证券代码：300125

证券简称：聆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78

##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首席执行官（CEO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公司）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首席执行官（CEO）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柏疆红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（CEO）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首席执行官（CEO）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经理，公司工商登记备案的经理将变更为柏疆红先生。柏疆红先生的简历如下：

柏疆红先生，中国国籍，出生于1970年9月，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学专业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。2009年9月至2015年9月任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；2017年9月至2022年5月任中衡设计集团董事；2015年10月至今任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22年9月起任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2022年12月5日起任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

柏疆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；其全资控股的衡利（重庆）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为金寨光合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金寨光电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有限合伙人，上述两个合伙企业为金寨华成未来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：金寨华成）的有限合伙人，金寨华成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99%合伙财产份额，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58,453,26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2.02%；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黄双先生为金寨华成的实际控制人；除此外，柏疆红先生与公司其他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21日